余干县民族宗教事务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

| 序号 | 主项编码 | 主项名称 | 子项名称  及编码 | 权力类型 | 设定依据 | 行使层级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36014100200Y |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 | 在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（不影响布局和功能的）审批 360141002001 | 行政许可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3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25条；3.《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》第18条、第19条、第20条、第21条、第22条、第23条；4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49条。 | 县 |  |
| 在寺观教堂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（影响布局和功能的）审批 360141002002 | 行政许可 | 省 |  |
| 在固定处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（影响布局和功能的）审批 360141002003 | 行政许可 | 市、县 |  |
| 2 | 360141003000 | 设立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|  | 行政许可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5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6条； | 县 |  |
| 3 | 360141004000 | 宗教活动场所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注销登记审批 |  | 行政许可 | 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19条,20条，21条，22条，23条。 | 县 |  |
| 4 | 360141005000 | 宗教活动场所办理法人登记、变更登记、注销登记前审批 |  | 行政许可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23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27条；  3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18条，19条。 | 县 |  |
| 5 | 360141006000 | 宗教团体成立、变更、注销前审批 |  | 行政许可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7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10条、11条；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6 | 36014101100Y | 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| 宗教团体接受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360141011001 | 行政许可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57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60条；3.《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》第36条、第37条、第38条、第39条、第40条、第41条、第42条。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宗教院校接受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360141011002 | 行政许可 | 省 |  |
| 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组织和个人捐赠审批 360141011003 | 行政许可 | 县 |  |
| 7 | 360241001000 | 对违反宗教事务管理有关规定的处罚 |  | 行政处罚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8 | 360641001000 | 对宗教团体的检查 |  | 行政检查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 | 省、市、县 | 含宗教团体申请的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的监督检查。 |
| 9 | 360641002000 | 对宗教院校的检查 |  | 行政检查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 | 省、市、县 | 含宗教院校申请的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的监督检查。 |
| 10 | 360641003000 | 对宗教活动场所（含筹备设立期的场所）的检查 |  | 行政检查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 | 省、市、县 | 含宗教活动场所申请的行政许可和备案事项的监督检查。 |
| 11 | 360641004000 | 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（含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）使用管理情况的检查 |  | 行政检查 | 1. 《江西省少数民族权益保障条例》第十三条 2.《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第十六条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12 | 360641005000 | 对公民民族成份变更登记的检查 |  | 行政检查 | 1. 《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   2.《江西省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理实施细则》第四条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13 | 360741001000 | 可以举行外国人参加的集体宗教活动的宗教活动场所认可 |  | 行政确认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14 | 361041001000 | 宗教教职人员备案 |  | 其他行政权力-备案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6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8条；  3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33条。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15 | 361041002000 | 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人员任职、离任备案 |  | 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7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40条；  3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34条。 | 省、县 | 跨省担任、兼任宗教活动场所主要教职人员由省级备案。 |
| 16 | 361041004000 | 宗教活动场所管理组织成员、常住人员备案 |  | 其他行政权力-备案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25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28条、30条；  3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24条、35条。 | 县 |  |
| 17 | 361041005000 | 宗教团体、宗教院校、宗教活动场所举办或者合作开展研讨会、论坛活动备案 |  | 其他行政权力-备案 | 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45条 | 省、市、县 |  |
| 18 | 361041007000 | 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制度、年度预算备案 |  | 其他行政权力-备案 | 1.《宗教事务条例》第58条；2.《江西省宗教事务条例》第37条、62条；  3.《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》第74条。4.《宗教活动场所财务管理办法》 | 县 |  |